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深交所 ETF 新增申购赎回代办证
券公司的公告

自 2025 年 5 月 20 日起，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根据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协议，2025 年 5 月 20 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深交所 ETF 新增部分销售机构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增申赎代办证券公司及对应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中文简称	新增申赎代办证券公司
159335	融通中证诚通央企科技创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央企科创 ETF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335	融通中证诚通央企科技创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央企科创 ETF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219	融通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深证 100ETF 融通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336	融通中证诚通央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央企红利 50ETF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379	融通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500ETF 融通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808	融通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创 100ETF 融通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可自 2025 年 5 月 20 日起在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对应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流程、规则等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遵循其各自规定执行。

二、咨询渠道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电话
1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west95582.com	95582
2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gzq.com.cn	95328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3-808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rtfund.com）了解相关信息。

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可通过本公司网站进行查询。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20 日